

中華民國專利證書

新型第 M 343420 號

新型名稱：矩陣式活動層架

專利權人：亞東技術學院

創作人：陳保川

專利權期間：自2008年11月1日至2017年11月25日止

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
行使專利權依法應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進行警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 王美花

中華民國

97



11

月

1

日

注意：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消滅。

【19】中華民國 【12】專利公報 (U)

【11】證書號數：M343420

【45】公告日：中華民國97(2008)年 11 月 1 日

【51】Int. Cl. : **A47B57/00 (2006.01)**

新型 全 2 頁

【54】名稱：矩陣式活動層架

【21】申請案號：096219995

【22】申請日：中華民國96(2007)年11月26日

【72】創作人：陳保川

【71】申請人：亞東技術學院 ORIENT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臺北縣板橋市四川路2段58號

【74】代理人：

1

2

[57]申請專利範圍：

1.一種「矩陣式活動層架」，整體構成係由：

一控制器：藉由控制器進行控制矩陣式活動層架之行進。由使用者於控制器中輸入來源座標及目的座標後驅使來源層架移動至目的位置；

數個層架：由複數個單一活動層架依矩陣形式組合而成，可依使用者輸入於控制器之資料移動，進以實施個人設定機能。

2.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矩陣式活動層架」，其中矩陣式單一活動層架之外觀，除以圓形、方形之方式呈現外，亦可視個人之需求喜好進行設計，建置成任意之幾何圖形。

5.

3.依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矩陣式活動層架」，其中矩陣式活動層架之控制器，除了固定式控制器之外，亦可為遙控的方式，進以實施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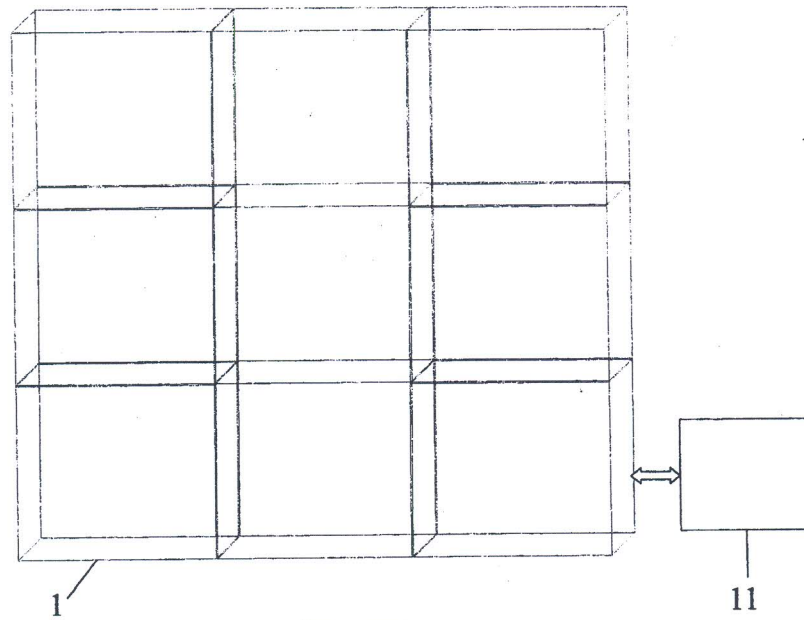
控制器之機能。

圖式簡單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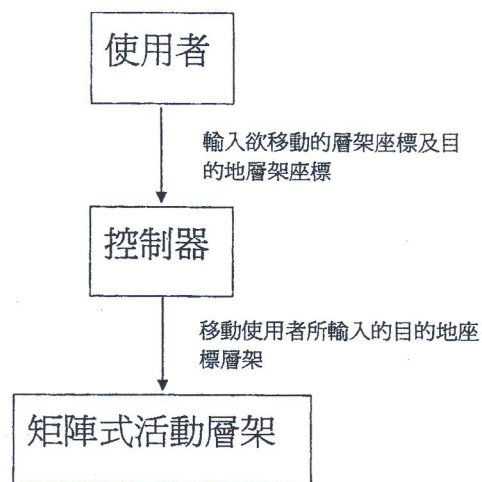
第一圖：係本創作最佳外觀圖實

施例示意圖

第二圖：係本創作最佳方塊圖



(第一圖)



(第二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
號3樓

傳 真：(02)23779875

234 掛號

臺北縣永和市福和路353號11樓之18

受 文 者：亞東技術學院（代收人：黃
茂時）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1月1日發文

發文文號：(97)智專一(一)證字第

09771695950號

0977169595001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專利證書1紙

主旨：發給第096219995號專利案新型第M343420號專利證書1紙
，自民國100年起，每年應於10月31日屆期前繼續繳納年費
，請 查照。

說明：依97年10月2日所繳證書費及第1至第3年年費辦理。（請注
意背面說明）

二、委託代收人，准予備查。

正本：亞東技術學院
（代收人：黃茂時）

局長 王 美 花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亞東技術學院

大鑒：

關於 台端委辦申請「矩陣式活動層架」之
台灣 新型專利申請案，今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頒發之「專利證書」，
隨函奉上，敬請查收並予以惠存。

依據台灣專利法規定，新型專利權保護期間自申請日起算總共可達十
年。(本案自 2008年11月1日 至 2018年11月25日)

惟，專利登記註冊後之技術報告，須另提出申請，其申請費用共計八千
元整，為維護有關本案權益之完整，請通知本所是否續辦「技術
報告」提出申請事宜，感謝台端對本所之支持與信任。

順頌 商祺

- ☐辦理新型技術報告
☐不辦理新型技術報告

簽名或蓋 _____
(確認後請簽章回傳)

益新智慧產權事務所
接洽人：黃茂時



本所檔號： 08090300
證書號： M343420
申請日： 2008/11/26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一 月 六 日